

内蒙古民族大学新进教师承担助教工作学生评价表

受聘学院：_____ 学年 第_____学期

助教姓名		主讲教师姓名		所在学院	
学生学号		承担课程类型	a. 公共基础课 b. 专业必修课 c. 专业选修课		
承担课程名称					
考核内容（√）		指标要求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工作态度	听课出勤	没有迟到早退，按时听课			
	职业道德	作风正派，没有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十项准则》			
	工作态度	做事积极认真，对待学生有耐心			
助教工作	作业批改	按时并保质保量完成作业批改			
	辅导答疑	及时解答学生在线下和线上提出的问题			
	组织课堂讨论	有能力组织课堂讨论和评价			
	带实验、实习 习题课指导	能够按要求完成实验辅导，实习检查和习题课指导			
教学实践	教态和语言	教态自然，衣着整洁，举止得体，普通话标准，语言清晰流畅，语速适中，富有感染力			
	内容讲授	讲授内容充实，系统性强，讲授准确无误			
	教学方法	方法得当，富有启发和趣味性，互动性强，合理使用教学辅助手段			
	板书设计	板书美观工整，布局合理，内容精炼恰当，无错别字			
	讲课氛围	课堂氛围活跃，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讨论，注重与学生沟通和互动			
	教书育人	有效实施课程思政，注重育人功能的发挥			
整体表现		评分（满分100分）：			
意见和建议：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注：考核表中出现2个“一般”以上，评分标准不得高于85分；出现2个“不满意”以上，评分标准不得高于75分。